

香港夏慤道 18 號金鐘海富中心 3 樓 313 室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 
轉交香港統計學會考試事務處  
電話: (852) 3761-1121 傳真: (852) 2527-0489  
電郵: [exam@hkss.org.hk](mailto:exam@hkss.org.hk) 網頁: <http://www.hkss.org.hk>

# 香港統計學會 統計專業考試

## 學歷評審申請書

(本表格只適用於報考普通證書程度及高級證書程度中文試卷的考生)

<b>會員類別</b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會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會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試準會員 參考編號: □□-□□□□					
<b>稱謂</b>	* 先生/ 太太/ 小姐/ 女士/ 其他	<b>香港身分證號碼</b> (如使用其他證件, 請註明)				
<b>姓</b>	中文	<b>名字</b>	中文:			
	英文		英文:			
<b>出生日期</b>			<b>電郵</b>			
<b>通訊地址</b>	中文					
	英文					
<b>電話號碼</b>		<b>手提電話號碼</b>		<b>傳真</b>		
<b>學歷 / 專業資格 (如空位不敷使用, 請另頁填寫)</b>						
	<b>學歷 / 資格</b>	<b>修讀科目</b>	<b>成績等級</b>	<b>年</b>	<b>頒發機構</b>	<b>隨申請附上的有關學歷證明文件</b> <small>見上頁附 2</small>
1.						
2.						
3.						
<b>付款方法</b> <sup>註 2</sup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所付劃線支票號碼: ....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所付銀行本票號碼: ....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附銀行入數紙正本					
如需學會確認收妥此申請書, 申請人須付上貼上郵票的回郵信封。請註明是否需要確認收妥證明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要, 並已附回郵信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需要						

請在適當方格內加  
\* 請刪去不適用項目。

填表須知：

1. 香港統計學會提供的學歷評審服務，主要目的是幫助申請人了解合適應考的程度。倘若申請人獲得任何豁免，該豁免的目的只為協助申請人參加香港統計學會舉辦的考試，並不應視為學歷的證明。
2. 申請人如欲申請豁免應考部份試卷，請填寫並交回此申請書，並應在遞交考試報名申請前盡早提出，而無論如何也不可遲於該年二月一日。
3. 請盡可能隨本申請書附上證明文件。申請人必須提供成績單及／或證書／文憑的副本。切勿附上任何正本。申請人必須提供所修讀課程的詳細資料，列明所修讀的統計及數學部份。亦請提交有關課程的詳細綱領。如申請人學歷曾被香港統計學會（或皇家統計學會）評審，請提供所有過往所得的豁免證明文件。
4. 學歷評審將會在收齊所需資料進行，而申請人亦會被通知有關結果。
5. 有關個人資料將僅供本學會及其他授權機構作處理申請事宜之用。
6. 請用**原子筆**以**正楷**填寫各項。

收費：

1. 每次申請將收取港幣\$150 的行政費用。無論申請成功與否，行政費用概不退回。請以劃線支票或銀行本票（抬頭祈付“香港統計學會有限公司”）支付準確費用，或把所需費用存入香港統計學會的滙豐銀行戶口（戶口號碼：110-479482-002）。請把劃線支票或本票或銀行入數紙正本連同本表格交回本學會。恕不接受現金。
2. 評審結果將以郵寄方式通知申請人。如獲豁免某些試卷，申請人須再繳交以下豁免證明的費用：

	<u>豁免證明費</u>
a) 普通證書	\$150 每單元
b) 高級證書	\$100 每單元
3. 本表格所述費用只在 2016 年 10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有效。收費會在每年十月份檢討 / 調整。

簽署		日期	
----	--	----	--